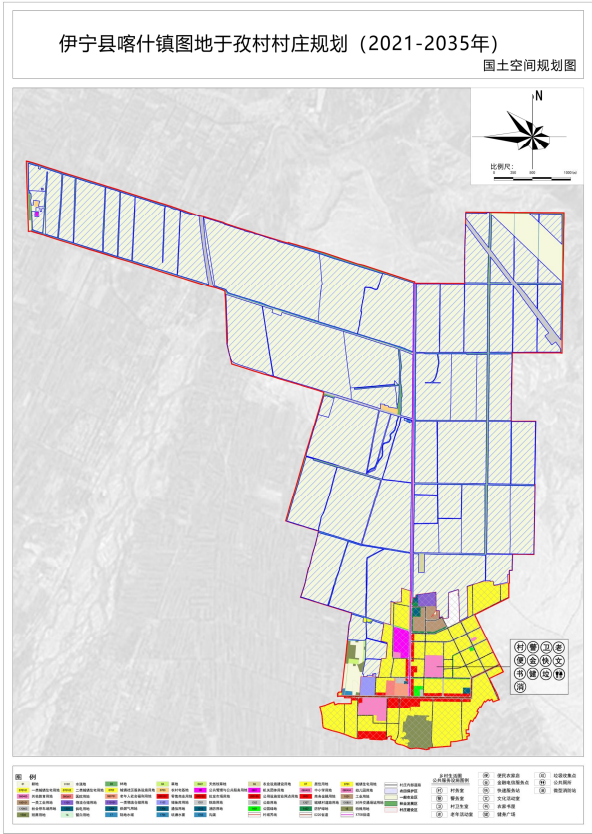


《伊宁县喀什镇图地于孜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批前公示

国土空间规划图



组织编制单位：喀什镇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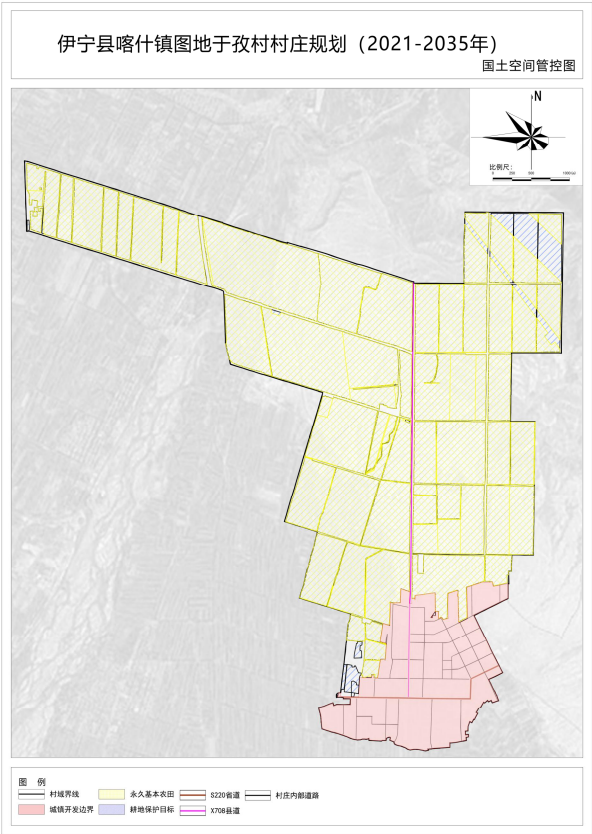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新疆东方瀚宇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图号：03

建设项目统计表

近期重点建设项目库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规模	项目级别
民生	图地于孜村农村污水治理及上下水建设项目	新建	2025年-2028年	全村62条巷污水处理	——	镇级
民生	图地于孜村农村道路建设项目	新建	2025年-2028年	图地于孜村新居民点四条巷道共4.6公里道路硬化建设	——	镇级
民生	图地于孜村旅游路建设项目	新建	2026年	图地于孜村连接相邻村的乡村路4.5公里道路硬化建设项目	——	镇级
产业	伊宁县喀什镇图地于孜村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创建项目	新建	2025年-2028年	1、智能水产养殖500亩、连通水面、清淤、2000亩。2、森林防火瞭望塔及瞭望台建设。3、监测站、宣教中心等500平方米。4、隐形观鸟地堡650平方米。5、观景平台及生态栈道3487平方米。6、天鹅博物馆1500平方米。7、儿童主题互动空间1000平方米。8、巡护道路15公里。9、游客服务中心2000平方米。10、湿地科普中心及生态酒店19000平方米。12、入口广场10000平方米。	——	镇级
产业	伊宁县喀什镇图地于孜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年-2028年	高效节水4626亩	——	镇级
产业	伊宁县喀什镇图地于孜村托儿所建设项目	新建	2025年-2028年	优化宗教活动场所改造托幼所项目	——	镇级
产业	伊宁县喀什镇图地于孜村养老院提升改造建设项目	新建	2025年-2028年	在原有养老院的基础上进行提升改造	——	镇级
产业	伊宁县喀什镇图地于孜村河坝垂吊区建设项目	新建	2025年-2028年	河坝5亩水塘建设垂吊项目	——	镇级
产业	伊宁县喀什镇图地于孜村美食街建设项目	新建	2025年-2028年	对图地于孜村村12巷现有巴扎市场改造、建设为美食、购物集群	——	镇级
产业	伊宁县喀什镇图地于孜村商业综合楼建设项目	新建	2025年-2028年	图地于孜村综合商业楼建设项目	——	镇级

国土空间管控图



组织编制单位：喀什镇人民政府

编制单位：新疆东方瀚宇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图号：04

村庄规划管理公约

- 一、生态空间保护
- 图地于孜村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 二、农业空间保护
- 本村内已划定永久基本农田1031.7335公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本村耕地保有量1067.8077公顷，不得随意占用耕地；确实占用的，应经村民小组确认，经村委会审查同意出具书面意见后，由乡（镇）人民政府按程序办理相关报批手续。
- 严格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用途管制。严控建设占用耕地的各类情形，确需占用的，要求按照数量相等、质量相当的原则落实补充耕地；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在不破坏耕地耕作层且不造成耕地地类改变的前提下，可以适度种植其他农作物。禁止非农业建设和破坏耕作层、改变耕地地类的农业生产活动；未经批准，不得在园地、商品林及其他农用地进行非农建设活动，不得进行毁林开垦、采石、挖沙、采矿、取土等活动；本村内农业设施建设用地面积为15.2969公顷，应按规定要求新建设施和使用土地，不得擅自或变相将设施农用地用于其他非农建设，并采取措施防止破坏和污染土壤耕作层。
- 三、建设空间管制
- 本村现状村庄建设用地规模164.0704公顷；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调整应经村民小组确认，由村委会审查同意，逐级报村庄规划原审批机关批准；本村内划定宅基地面积110.7532公顷。新申请的宅基地每户建筑基底面积控制在600平方米以内，应在划定的村庄建设边界内，且优先利用村内空闲地、闲置宅基地和未利用地；村民住房建筑以低层为主，建筑高度不大于12米，建筑风貌应体现图地于孜村地域特色，统一采用简约（民族或文化）风格，符合村庄整体景观风貌控制性要求。
- 四、村庄安全和防灾减灾
- 村民的宅基地选址和农房建设须避开自然灾害易发地区和灾害风险隐患点；村庄建筑的间距和通道的设置应符合村庄消防安全的要求，不得少于4米；道路为消防通道，不准长期堆放阻碍交通的杂物；广场等开敞空间可以作为防灾避险场所，紧急情况下可以躲避灾害。

公示信息

- 一、公示时间
- 2025年12月1日至2025年12月30日，公示期30天。
- 二、公示方式
- 公示网址：伊宁县人民政府网、伊宁县零距离微信公众平台。
- 三、公众意见收集方式
- 电子邮箱：伊宁县自然资源局 122548117@qq.com；喀什镇人民政府 577895310@qq.com。
- 联系电话：喀什镇人民政府 0999-4290123。
- 邮寄地址：喀什镇人民政府 邮政编码：835100。
- 监督电话：伊宁县自然资源局 0999-4022830。
- 规划公示期间，欢迎社会各界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来文请注明“伊宁县喀什镇图地于孜村村庄规划意见建议”字样，并附有效证件复印件及联系方式。